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兴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柴华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柴华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以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柴华良先生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湖浔大道3555号

电话：0572-2061996

传真：0572-2065280

电子信箱：stock@chinakingland.com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委员签字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柴华良先生简历

柴华良先生，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曾任职于徐州博汇工程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淮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蜂巢动力（江苏）有限公司、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晨巽（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现任职金洲智慧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